越南教育與培訓部提出6種防止校園霸凌之措施

駐越南代表處教育組

面對校園霸凌爆發的情況, 胡志明市已經建議越南教育與培訓部 儘快提出有效的解决辦法。對此建議, 越南教育與培訓部已經提出 6 種防止校園霸凌之措施, 具體是:

- 一、繼續嚴格、有效地執行有關確保學校健康及安全、防止校園 霸凌之規定、指導公文、法律文件等;加強進行有關打擊校 園霸凌、虐待兒童之措施。
- 二、 指導各教育管理部門、教育機構開展宣傳工作以提高學校管理人員、教師、學生、家長有關防止校園霸凌之知識;發現、通知、及時阻止及解決校園霸凌之行為;與當地有關部門、組織、機構配合設立解決計劃、加強審查各教育機構確保校園環境健康及安全、防止校園霸凌之工作,嚴格處理違法行為。
- 三、越南教育與培訓部與中央各部門、組織及機構密切配合,指導當地各部門、組織及機構宣傳教育法律,確保校園環境健康及安全、防止校園霸凌;集中教育、培養學生人品、生活方式、生活技能及有關防止校園霸凌之知識和應對方式。發揮胡志明共產主義青年團及胡志明少年先鋒隊在維護學校規定及紀律之作用;與越南司法部配合負責宣傳教育法律;與越南公安部配合實現保護國家安全、維持社會秩序、打擊教育部門中之違法行為。
- 四、 指導各教育機構建設民主、安全、健康及友好的學校。制定《學校行為準則》並確保其核心價值觀:在教育機構中每個成員都須對他人、自己以及周圍環境保持同情、尊重、誠實、負責及配合之態度。

成立符合學生年齡、天賦、愛好及條件之團體;增加體驗、體育、社會活動以形成與發展學生品質及能力。

在學生教育管理方面加強學校與家庭之間的配合;發揮家庭在學生教育管理方面的作用;保持學校與家長之間的聯繫,

隨時通知家長學校的活動、學生的學習情況及異常表現,以 利配合找出最適合學生的教育方法。

- 五、 根據職業準則及新普通教育課程之要求,提高學校管理人員 及教師之品質與能力;集中培訓學校管理人員、教師之教育 品質、心理諮詢、個人情緒管理、應對能力及技能。
- 六、 定期檢查實施有關確保園環境健康及安全、防止校園霸凌之 法律文件及指導公文之工作;與有關單位配合嚴格處理違法 及違反教育道德之行為。

撰稿人/譯稿人:陶氏瓊香

資料來源:https://dantri.com.vn/giao-duc-huong-nghiep/giai-phap-nao-cua-bo-gddt-co-the-day-lui-duoc-bao-luc-hoc-duong-20210326224305970.htm

